

证券代码：831919

证券简称：科菲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浙江科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秘任命公告（任职）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8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审议并通过：

任命李芬为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为自议案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

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全体董事 5 人，持有公司股份 11,735,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36.11%，会议由邓涛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

该任命董事会秘书李芬持有公司股份 12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37%。

李芬未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李芬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及资格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任职资格。李芬具有本科学历，最近五年的工作履历说明如下：2012年12月至今在浙江科菲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财务经理、财务总监、董事。

李芬无违法违规的记录。

董事会秘书的通讯方式：

办公电话：0573-82062961

移动电话：13867311495

传真：0571-82062960

通信地址：浙江省嘉兴市万国路2970号

专用电子邮件信箱地址：kfkj@ke-fei.com.cn

该任命董事会秘书李芬未取得股转系统董秘资格证书。

（三）任命/免职原因

原董事会秘书辞职。

二、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任命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任命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科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26日